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REPOR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7〕3619号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以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康恩贝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康恩贝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2014年11月,康恩贝公司以27,115万元的价格收购浙江珍诚医药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诚医药公司)30.81%的股权;2015年5月,以23,265万元的价格收购珍诚医药公司26.44%的股权,合计以50,380万元取得57.25%的股权。收购珍诚医药公司后,康恩贝公司通过内部审计等工作发现珍诚医药公司原主要负责人涉嫌利用其在珍诚医药公司所任职务之便进行经济犯罪,予以报案处理。司法机关经初步侦查后,已于2016年11月对珍诚医药公司原主要负责人以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正式立案和刑事拘留,并于2016年12月初对其实施逮捕,案件正在调查中。此外,由于受药品互联网网上销售政策收紧、医药流通领域改革“两票制”措施推出和2014年下半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多次降准降息等因素的影响,珍诚医药公司的经营发展出现较多困难,业绩下滑明显。

2016年12月5日,康恩贝公司与其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博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珍诚医药公司57.25%的股权以34,50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博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康恩贝公司不再持有珍诚医药公司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康恩贝公司2016年度确认股权转让损失3,749.9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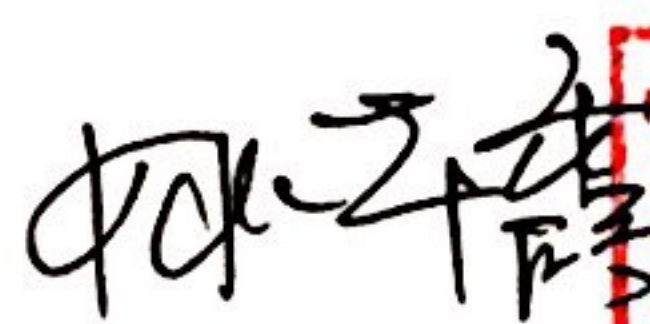
康恩贝公司针对上述投资事项,已进行整改,并进一步完善了投资管理制度,以加强投资全过程的管理工作。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